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
家長信

初中勤學獎勵計畫事宜

敬啟者：本校在今年推出「初中勤學獎勵計畫」，鼓勵同學依時完成功課，建立常規，養成自主學習的習慣。學校定於每月 25 日結算學生因欠交功課而被記警告的數量，9 月被記警告不超過兩次者，可於下一個月豁免出席功課輔導班。根據紀錄，貴子弟於 9 月 1 日至 25 日期間，因欠交功課而被記警告數目不超過兩個，符合豁免要求，故此於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無須出席逢星期二、四的功課輔導班。請 貴家長注意，9 月為適應期，故此以警告不超過兩次為豁免標準，日後會因應情況而收緊至一次或零次，因此 貴家長宜鼓勵 貴子弟繼續努力，完成各科課業，以持續於其他月份豁免出席功課輔導班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

二零二一年九月廿九日



回 條

逕覆者：有關敝子弟豁免出席十月分功課輔導班事宜，本人經已知悉。

此覆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

年 月 日